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审核意见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
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
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和《中百
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中百
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对本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
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，现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鉴于公司 6 名激励对象因经营需要离职或工作岗位调整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
资格，公司拟对上述 6 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
400,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根据《激励计划》相关规定，公司限制性
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（3.00 元/股）加上回购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
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。
上述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激励计
划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回购注销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
股票激励对象人员准确，应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无
误、价格准确。同意公司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。
监事：张永生郭亚东刘唯
陈颖姚芸
2023 年 9 月 27 日